附件3

# 2020年省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情况表(全省)

填报单位：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项目名称：2019年度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年度： 2019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19/1/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19/12/31

项目自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科学分析了文化和旅游的关系，阐明了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性、必要性，指出了融合发展的具体要求，即坚持“宜融则融、能融尽融”，着力推进理念融合、职能融合、产业融合、市场融合、服务融合、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融合，要尊重规律、因地制宜、稳中求进、鼓励创新。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省委省政府及省文化旅游厅等关于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一系列规划、政策文件精神，以及《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4号）和《江苏省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苏财规〔2017〕37号）的相关规定，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以下简称“省文旅厅”）会同省财政厅制定下发《2019年度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苏文旅发〔2019〕122号）（以下简称“《申报指南》”），通过专项资金扶持方式，推动我省文化和旅游高水平融合、高质量发展，助力“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2019年度，专项资金对全省共89个进行专项补助，拨付资金11550万元，已完成。

二、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及《江苏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通知，结合本项目特点，设置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社会效益等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6个三级指标。通过现场核查、数据整理并汇总分析，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议打分并形成评价结论。经审核评定，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8.16分，等级为“良”。

三、项目绩效

2019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共扶持全省89个项目及项目单位。不仅给文旅企业带来了直观的资本增值，同时对文化和旅游产业项目的融合发展起到一定的引导作用。其中，文旅融合建设类重大项目不断探秘文旅体融合新场景，逐渐成为拉动旅游产业发展新引擎；文旅融合贷款贴息类重点项目扶持了一批旅游景区、旅游产品开发及旅游配套设施等方面的重点投资建设项目，缓解了部分企业项目建设期资金投入大的难题；产业融合新业态类示范项目通过数字化建设、科技化创新与戏曲杂技、旅游住宿等传统文旅产业相融合，促进了产业优化升级；文旅产业平台类品牌项目，催生出一批有较强实力、竞争力、影响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的大型文化、旅游企业集团，为全省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树立了标杆、做出了示范。

四、存在问题

2019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然而，绩效评价发现，专项资金管理过程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如部分县区资金拨付不及时、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严谨、项目单位财务管理不规范等。

五、有关建议

一是提高专项资金拨付及时、合规性，加快资金拨付进度，为项目建设及时提供资金支持。二是提高项目单位预算编制的精准性，相关人员应树立全面预算理念，对项目中各类经济活动及其资源配置进行合理预测，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三是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各市区主管部门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对项目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督促项目单位整改到位，并严格要求企业配套的自有资金和财政补助专项资金进行专账核算，确保资金的专款专用。四是督促项目单位加强财务管理，提升财务核算水平。五是各级部门按照分级管理、各司其责、相互配合的原则，合理划分管理职责，加强对扶持项目全过程的监管及绩效评价工作，追踪资金下达、到位及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并定期更新汇总，确保财政资金充分发挥效益。

附件4

# 2020年省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评分表（全省）

填报单位：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项目名称：2019年度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和省级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 评价指标 | |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说明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 决策 | 项目目标 | 项目立项规范性 | 项目立项程序是否规范 | 2 | 2.00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 | 2 | 2.00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可量化 | 2 | 1.00 | 部分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目标不明确，扣1分 |
| 过程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 2 | 2.00 |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受补助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 4 | 4.00 | |
| | 资金管理 | 建设期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率=建设期内项目实际支出/建设期内项目预算投入 | 4 | 2.91 | 预算投入2,989,981.86万元，建设期内实际支出2,173,017.36万元，建设期预算完成率72.68% |
| | | 财政资金到位率 | 财政资金实际拨付金额/财政资金应拨付金额 | 2 | 2.00 | |
| | | 财政资金使用率 | 财政资金实际支出/财政资金拨付金额 | 2 | 1.72 | 实际拨付11,550万元，实际支出9,957.51万元，财政资金使用率86.21% |
| |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资金的拨付是否及时 | 2 | 1.00 | 89个项目中33个项目资金在省级资金下达3个月后收到，扣1分 |
| | | 资金支出合法合规性 | 资金是否存在被挤占、挪用、克扣现象，是否有完整的审批流程和手续 | 2 | 2.00 | |
| | | 预算偏差率 | 资金支出与预算用途是否相符，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程度 | 2 | 1.50 | 个别项目实际支出用途与预算不符，扣0.5分 |
| | 组织实施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具有完整性和合法性，是否具备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 2 | 2.00 | |
| | | 会计信息质量 | 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情况 | 2 | 1.50 | 个别项目会计核算不规范，扣0.5分 |
| | |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 2 | 2.00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各项制度是否落实到位，项目管理过程是否按照制度执行 | 2 | 1.00 | 个别项目专项资金用于日常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等一般性支出，扣1分 |
| | | 管理过程规范性 |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检查及完工验收等任务是否完成 | 2 | 2.00 | |
| | | 项目监督检查 | 各市、县（市）文化、旅游部门和财政部门是否依据职责分工加强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 | 2 | 2.00 |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项目按期建设完成率 | 考察受补助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建设完成或投入使用情况 | 10 | 7.40 | 89个项目中15个项目超计划期 |
| | 产出质量 | 项目整体运行良好 | 考察已建设完成的项目是否整体运行良好，具有较好地可持续发展能力 | 10 | 10.00 | |
| | | 预期目标完成率 | 根据可研报告对比受补助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如定量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率及定性预算绩效目标完成质量 | 10 | 8.00 | 个别项目未到达预期效益目标，扣2分 |
| 效益 | 经济效益 | 企业（或项目）收入增长 | 受补助企业（或项目）收入增长情况 | 7 | 5.25 | 89个项目中9个项目未提供收入材料，20个项目2019年度收入较2018年呈负增长 |
| | | 财政资金投入乘数 | 项目实际支出/省财政补助资金 | 7 | 7.00 | 项目实际支出2,178,711.43万元,省财政补助资金11,550万元，财政资金投入乘数188.47 |
| | 社会效益 | 社会影响力提升 | 受补助企业社会影响力是否有效提升，项目实施获得的新闻、媒体宣传情况 | 4 | 4.00 | |
| | | 项目获奖表彰 | 受补助项目获得的省、市级奖项荣誉情况 | 4 | 4.00 | |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补助企业对专项资金管理的满意程度 | 6 | 5.88 | 满意度为98.05%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库系统建设 | 推动项目库建设，实现项目管理具体化、数据化、动态化 | 4 | 4.00 | |
| 合计 | | | | 100.00 | 88.16 | |